



International
Civil Aviation
Organization

Organisation
de l'aviation civile
internationale

Organización
de Aviación Civil
Internacional

Международ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гражданской
авиации

منظمة الطيران
المدني الدولي

国际民用
航空组织

电话: +1 514-954-8219 分机: 6088

编号: AN 5/28-16/78

题目: 对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
的合作安排 (CAPSCA) 方案的国家支助

行动: a) 国家及国际组织为预防和管理民用
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提名
医务协调人; 和
b) 填写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
的合作安排调查

先生/女士:

1. 2015年2月2日至5日, 在国际民航组织总部举行了2015年第二次高级别安全会议 (HLSC 2015)。此次会议期间, 作为一个正在出现的安全问题处理了与公共卫生有关的各种事项。会议批准了拟由所有相关各方采取行动的五十项建议, 它们载于《2015年第二次高级别安全会议报告》(Doc 10046号文件)中公布的关于为改进航空安全进行规划的蒙特利尔宣言当中。

2. 2015年第二次高级别安全会议通过的与公共卫生有关的建议是: a) 国际民航组织应支持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方案, 协助各国为任何新的公共卫生事件做好准备及做出快速响应; b) 国家应参与支持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方案, 并向该方案提供财务和/或实物捐助; 和c) 如果可行, 除了其他公共卫生专家之外, 国家应利用其监管当局医疗部门的专门知识, 以完善航空业公共卫生事件的管理及加快响应速度。

3. 根据指示, 国际民航组织需向大会第39届会议报告与这些问题有关的进展。国际民航组织通过促进与世界卫生组织 (WHO) 建立更加紧密的工作关系, 以及设立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培训小组以期开展能力建设和共享资源, 处理了对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方案的支助工作。国际民航组织为协助各国应对近期寨卡病毒爆发而推出的另外一项新举措, 就是在国际民航组织公共网站实施了一项传播媒介控制登记簿 (<http://www.icao.int/crr/Pages/Airport-Vector-Control-Register.aspx>)。

4. 为了进一步支助各国，国际民航组织秘书处正在进行一项差距分析，并且正在审议各国有关需要提供支助的各个方面的情况。为了协助这一进程，编制了一项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调查问卷，并载于加密门户网站：<https://portal.icao.int/surveys>。现要求各国在 2016 年 9 月 30 日之前填妥调查。或者可以将所附问卷填妥并提交给 med@icao.int。所提交的信息将用来拟定 2017 年至 2019 年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战略计划和运作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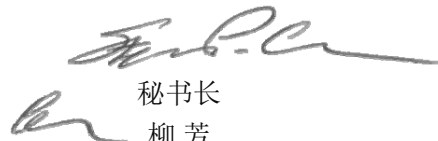
5. 根据 2015 年第二次高级别安全会议提出的建议，并且为了促进参与，现要求各国及国际组织在其各自国家或组织内提名一位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相关事项协调人。提名应在 2016 年 9 月 30 日之前发给 med@icao.int。

6. 为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方案提供资金对可持续性至关重要。迄今为止，对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活动的供资，是由联合国赠款以及来自各国和各组织的自愿捐助及实物捐助提供的。但是，支助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方案的主要赠款将在 2016 年年底结束。国际民航组织现呼吁各国及各组织支助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方案，并通过为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专门划拨的国际民航组织自愿安全基金 (SAFE) 为其提供财务捐助。关于安全基金的更多信息载于国际民航组织网站 (<http://www.icao.int/safety/scan/Pages/Safety-Fund-SAFE.aspx>)。

7. 除财务援助外，同时鼓励各国及各组织通过提供资源和人员等实物捐助以便提供支助，协助实施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的各项目标。

8. 有关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的其他情况，可通过网站 (www.capsca.org) 或联系 med@icao.int 进行了解。

顺致最崇高的敬意。



秘书长

柳芳

2016 年 8 月 2 日

附：

关于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的调查问卷

关于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CAPSCA)的调查问卷

国家/国际组织: _____

请在 2016 年 9 月 30 日之前提供你对各项问题的答复，协助国际民航组织秘书处审查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的战略计划和运行机会，以便协助各国进行有关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防范规划及响应。

最好在线：<https://portal.icao.int/surveys> 填写本调查。如有必要，也可以使用此纸版副本。

问题 1

贵国或贵组织是否是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的成员？ 是 或 否

问题 2

如果不是，你认为阻止贵国或贵组织成为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成员的两个主要原因是什么？

问题 3

贵国或贵组织是否参与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的以下任何活动？

- 3.1 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对各国的援助访问 是 或 否
- 3.2 出席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地区会议/大型会议 是 或 否
- 3.3 出席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全球会议/大型会议 是 或 否
- 3.4 培训人员以便成为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技术顾问 是 或 否
- 3.5 向自愿安全基金(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提供财务捐助 是 或 否
- 3.6 向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提供其他服务和(实物)资源 是 或 否

问题 4

如果答案为否，请提供你不参与的主要原因，并就国际民航组织如何协助贵国或贵组织参与此类活动提出建议。

问题 5

贵国航空监管当局或贵组织中哪个单位/部门负责实施国际卫生条例 (IHR) 以及与航空有关的公共卫生标准和建议措施 (SARPs)?

问题 6

贵国利用以下哪些医务专家来完善对航空业公共卫生事件的管理和响应?

- 6.1 航空监管当局内部的专家
- 6.2 国家国内卫生部门内部的专家
- 6.3 其他公共卫生专家

问题 7

谁是你管理公共卫生相关突发事件防范规划的主要伙伴? 请尽可能提供详细情况。

- 7.1 国家和国际机构, 如: 世界卫生组织、疾病防治中心、非政府组织、地区或政府间机构
- 7.2 国家各部门
- 7.3 航空及其他运输利害攸关方
- 7.4 医疗实体或组织
- 7.5 其他如: 大学、培训机构、商务机构、研究机构、媒体公司等等

详细情况:

问题 8

贵国或贵组织实施了以下哪些措施(具体提及防止通过航空传播传染病, 以及化学紧急事件、辐射等等其他公共卫生事件对航空业正常运作的影响)?

- 8.1 国家航空计划
- 8.2 空中交通服务应急计划
- 8.3 关于评价疑似传染病旅行者并将其报告给空中交通管制的航空运营人机组程序

- 8.4 机场应急计划
- 8.5 可能对从事航空业工作的人员健康产生影响的物品安全运输程序
- 8.6 主要利害攸关方的培训
- 8.7 部门间以及多部门协调、协作、合作及通信
- 8.8 参与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演练
- 8.9 关于航空机组的卫生宣传资料和/或预防举措的实施，如：疫苗接种服务

问题 9

请指出你希望国际民航组织及预防和管理民用航空公共卫生事件的合作安排提供哪些方面的支助，以完善你对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防范规划和响应。

问题 10

请提供你对国际民航组织如何促进有效实施国际卫生条例以及与卫生有关的标准和建议措施的所有其他意见，以完善对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防范规划和响应。

感谢填写本问卷。